



金安区人民政府公报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NMENT
OF JINAN COUNTY

2025

第一期

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金安区新一轮“四好农村路”建设行动方案（2024—2027年）》的通知

金政办秘〔2025〕1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清水河、望城街道办事处，区直有关单位：
经区政府研究，现将《金安区新一轮“四好农村路”建设行动方案（2024—2027年）》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六安市金安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1月7日

金安区新一轮“四好农村路”建设 行动方案（2024—2027年）

为进一步推动全区“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按照《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开展新一轮“四好农村路”建设实施方案（2023—2027年）的通知》（皖政办秘〔2023〕62号）要求，结合我区实际，提出以下行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好农村路”建设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国务院《新时代的中国农村公路发展》要求，将实施好路网提升行动、安全提升行动、运输提升行动、治理能力提升行动、出行服务提升行动、和美乡村提升行动、助力产业提升行动、就业增收提升行动等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作为重点，落实市委五届七次全会以及区委五届十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对标长三角等先进地区，补短板、锻长板，高质量推进新一轮“四好农村路”建设行动，紧紧围绕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常态化管理、市场化养护、一体化运营等方面，构建规模结构合理、设施品质优良、治理规范有效、运输服务优质的现代化农村交通运输体系，为实施“千村引领、万村升级”工程，彰显金安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提供交通运输支撑。

二、工作目标

到 2027 年底,全面建成建管护运协调发展的农村公路交通体系,努力实现“八个百”的目标【农村公路提质改造 100 公里以上;农村公路养护大中修工程“黑色化改造”100 公里以上;联网路等项目建设 100 公里以上;农村公路安全隐患治理率基本达到 100%;四、五类桥梁及时处置率达到 100%;具备条件的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率达到 100%;建制村公交通达率持续保持 100%;农村寄递服务覆盖率达 100%】,全面完成“四好农村路”国家级示范县(区)创建,农村公路发展总体水平达到全市前列。

三、主要任务

(一)提档升级抓建设

1.突出规划引领带动作用。优化农村公路路网结构,加强与国土空间、旅游发展、乡村建设、农村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等规划有效衔接,依据“三区三线”划定成果和国土空间规划相关管控要求科学合理选址,避让永久基本农田和生态保护红线,统筹保障农村公路建设项目用地。健全完善项目库动态调整机制,优先将精品示范村和和美乡村公路及产业路、资源路、旅游路等项目纳入建设项目库,形成“谋划一批、储备一批、开工一批、建设一批、竣工一批”的良性循环。【责任单位:区自然资源局、区交通运输局;配合单位:各乡镇(街)人民政府,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文旅局】

2.实施农村公路提档升级。科学编制农村公路建设规划，以“提升乡村路、发展旅游路、支持产业路、形成网络路”为目标，计划实施农村公路提质改造项目 100 公里以上。联网路等项目建设约 100 公里以上。县乡公路升级改造原则上按照三级及以上公路技术标准建设；建制村双车道公路改造原则上路面宽度不低于 6 米（路面类型为沥青混凝土）；联网路原则上采用四级公路建设标准，路基宽度不低于 5 米，路面宽度不低于 4 米（特殊区域特殊路段不低于 3.5 米），联网路项目特殊路段错车道按照地形、地貌和视距等因素灵活设置，原则上间隔不得大于 300 米。以小切口专项整治为契机，提高农村路网通达深度，推动农村公路建设项目更多向进村入户倾斜，同时鼓励有条件的乡镇（街）争取利用联网路或“黑色化改造”项目来消除早年实施的“村村通”项目因路面破损带来的交通安全隐患问题。【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配合单位：各乡镇（街）人民政府，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局、区农业农村局】

3.推进项目建设提质增效。规范和加强项目建设全过程安全质量管理，在实施过程中建设项目应按照国家有关标准设置交通安全、防护、排水等附属设施，并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贯彻“七公开”制度要求，加强行业安全质量监管，接受社会监督。到 2027 年底，新改建农村公路一次交工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建制村通双车道及以上公路比例达 80%。【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配合单

位：各乡镇（街）人民政府，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局、区农业农村局】

4.提升公路安防水平和通行能力。计划实施村道安防工程 300 公里，安防提升工程 800 公里，推动农村公路安全隐患治理率基本达到 100%。整治平交道口 700 处、增设路侧护栏 220 公里、交通标志标牌 2000 套、减速带 400 条。2025 年“十四五”末库内危桥 20 座，实施 20 座，库内危桥清零。2026-2027 年如遇四、五类危桥及时处置，确保处置率达 100%。

【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配合单位：各乡镇（街）人民政府，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区应急局、区自然资源局、区农业农村局】

5.强化资金保障与管理。完善和落实公共财政投入为主，多渠道投入为辅的资金筹措机制，探索市场化筹资运营模式。建立健全资金监管机制，明确资金使用范围，严禁截留、挤占和挪用，自觉接受审计、财政以及上级管理部门监督和检查。【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财政局；配合单位：各乡镇（街）人民政府，区发改委、区自然资源局、区农业农村局】

(二)凝心聚力强管理

6.夯实农村公路安全基础。深入开展农村公路安全设施和交通秩序管理精细化提升行动，持续推进农村公路“千灯万带”示范工程。因地制宜实施农村公路“坡改平”和路肩加宽改造工程。严格落实农村客运班线通行条件审核机制，

延伸到农村的城市公交车辆原则上不得使用设置乘客站立区的客车，确需使用的，经有关部门开展安全评估，纳入城乡公交线网规划或运营计划并报区政府同意。强化路面执法管控，加强重点时段和重点路段巡查管控，严厉查处超速超载、货车载人、非法营运等重难点违法行为，确保农村客运班线安全运行。鼓励在城乡公交车辆上应用驾驶辅助系统（ADAS）。农村客运车辆卫星定位装置安装率保持100%。城乡公交智能调度和电子支付比例保持100%。城乡公交车辆智能视频监控报警装置安装率保持100%。【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公安分局；配合单位：各乡镇（街）人民政府，区应急局、区发改委、区农业农村局、公交运营企业】

7.提高农村公路治理能力。推深做实农村公路“路长制”，全面建立以县级路长负总责，乡、村两级路长各负其责的农村公路治理体系，细化县、乡、村三级路长具体职责和责任清单，制定完善“路长制”具体工作和考核机制，并将“路长制”经费纳入年度区、乡镇（街）级一般公共预算，着力解决“路长制”落实不到位的难点问题。建立“县有路政员、乡有监管员、村有护路员”的路产路权保护队伍，乡规民约、村规民约制定率达到100%，营造“人人爱路、人人护路”的浓厚氛围。以查处超限运输、非法侵占、破坏公路设施等重难点违法行为为突破口，进一步健全农村公路治理超限超载路警联合执法常态化工作机制。加强农村交通安全宣传劝导，普及交通安全知识，形成体系完备、运转高效

的农村公路管理体制机制。【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配合单位：各乡镇（街）人民政府，区应急局、区公安分局、区城管局、区农业农村局】

(三)改革创新促养护

8.逐年实施养护工程。按照国务院、省、市《关于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实施方案》文件要求，为进一步利用好现有省级养护补助资金利好政策，年均实施养护工程比例不低于农村公路总里程的5%，其中大中修工程比例不低于养护工程里程30%，原则上以县级道路为主。至2027年底，实施养护大中修里程200公里（其中“黑色化改造”改造工程不低于100公里）；预防性养护不低于460公里。【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配合单位：各乡镇（街）人民政府，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局】

9.健全公路市场化养护体制。紧紧抓住国务院、省、市《关于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实施方案》以及市政府关于《六安市市区普通国省干线公路管理养护职责划分及经费保障暂行办法》的文件精神，积极推进公路管养市场化改革，切实解决我区公路日常养护体制不完善等问题。力争到2027年底前将区内干线公路推行市场化养护，全面提高公路养护质量和成效。同时将持续推进农村公路灾毁保险制度,提升农村公路安全应急保障和防灾减灾能力。【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配合单位：各乡镇（街）人民政府，区发改委、区财政局】

10.落实日常养护预算机制。落实六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六安市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六政办秘〔2020〕137号）精神，安排资金用于县、乡、村道的日常养护。对路面县级及等级较高的乡村干线道路可以采取购买第三方服务等方式，引导专业化、市场化、机械化养护；对难以通过市场化进行养护作业的等级较低、自然条件特殊、偏远山区等的乡、村道路，可采取聘请公益岗、个人（农户）分段承包等方式进行养护，为有劳动能力符合条件的农户提供就业机会，确保农村公路“有路必养、养必到位”。【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财政局；配合单位：各乡镇（街）人民政府，区人社局】

11.全面开展次、差路提升行动。按照省交通厅关于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评定相关文件要求，积极开展农村公路次、差路段摸排梳理，建立整治清单，结合提质改造工程、养护工程等项目支持，因地制宜推进乡村道路升级改造，特别是根据路况检测结果挂牌督办的次、差路段，建立项目库，明确整治时限，实现动态消灭次差路、提升中等路、稳定优良路目标，提升群众舒适出行需求。农村公路优良中路率（MQI）不低于95%，列养率达100%。到2025年底前，具备条件的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率100%。【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配合单位：各乡镇（街）人民政府，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区农业农村局】

12.提升农村公路应急智能化水平。针对农村公路具有点多、面广、分布散的特点，在应用农村公路综合管理平台进行日常养护管理的基础上，进一步修订完善农村公路灾害防治应急预案，在区内主干道路，山区哑口、濒河高坡、长下坡等灾害高风险路段设置动态数据监控系统，信号源接入区交通运输局监控中心，进行实时监控。【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应急局；配合单位：各乡镇（街）人民政府，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局、区文旅局、区公安分局】

(四)绿色智能赋运营

13.全面优化农村客运服务。持续巩固拓展建制村通客车成果，统筹区域内公交资源配置，加强公交线网规划设计，优化线路、站点布局，合理安排运行班次。积极推进与毗邻地区公交、城际公交班线的开通。促进城市公交与城乡公交、镇村公交之间的有效衔接，实现资源共享和无缝换乘，提高公交系统的整体效率和服务水平，提升农村群众的出行便捷度、满意度。到2025年底前，建制村最多一次换乘到达城区比例达到100%。【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配合单位：各乡镇（街）人民政府，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公交运营企业】

14.推动交通运输绿色低碳发展。继续支持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车辆在城乡公交运输中的应用，有效保障城乡公交低碳、绿色发展运行模式，减少环境污染和能源消耗。城乡公交新

增、更新的新能源或清洁能源车辆比例达到 100%（应急车辆除外）。

【责任单位：区发改委、区交通运输局；配合单位：各乡镇（街）人民政府，区财政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文旅局、公交运营企业】

15.推进农村公路沿线充电桩建设。加强农村公路沿线充电基础设施建设，为新能源车辆提供便捷的充电服务。积极引导农村公路沿线乡镇交通枢纽、公共停车场、具备安装条件的村庄等场所配建公共充电基础设施。推动开放城乡公交停车场站的充电设施为社会提供服务，到 2027 年底，乡镇城乡公交停车场站的充电设施为社会提供服务的比例达到 70%。【责任单位：区发改委、区交通运输局；配合单位：各乡镇（街）人民政府，区财政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公交运营企业】

16.打造更加完备的农村寄递物流体系。提升农村公路运输服务供给，打造更加完备的农村寄递物流服务体系。以“高效率、低成本、智能化”为目标，建成以市（区）级快递物流园区为枢纽、乡镇交通综合运输服务站为集散、村级综合服务站点为支撑的农村三级寄递物流体系，实现 4 家以上的快递品牌快递进村服务点通达率达 100%。全力推动“客货邮”融合发展，引导邮政企业配合开通客货邮合作线路，创建农村物流服务品牌，提升农村邮件、快件寄递物流时效和服务能力。到 2027 年底，建成快递物流园区 1 个，乡镇交通综

合运输服务站 17 个，稳定运营的村级综合服务站点 250 个，其中示范站点 30 个。农村客货邮合作线路达 14 条以上，覆盖乡镇数量占比达 70%以上。【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邮政管理局；配合单位：各乡镇（街）人民政府，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局、区商务局】

(五)示范引领助创建

17.开展“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区）创建。在成功创建省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区）的基础上，全面推进“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区）创建工作，强化正向激励，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利用 1-2 年时间力争创建成功。【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配合单位：各乡镇（街）人民政府，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区应急局、区农业农村局】

18.打造特色农村公路新品牌。以农村公路交通为载体，立体式多方位推进交旅融合发展，加强文化渗透力，顺应自驾游发展趋势，加快完善西环线风景道、环（库）河风景道、龙凤大道等旅游服务元素，全力打造一批以“一路一品”为特色的农村公路新品牌、新亮点。【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配合单位：各乡镇（街）人民政府，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区文旅局、区农业农村局】

19.持续创建品质示范路和美丽公路。到 2027 年底前，争创省级品质示范路不低于 2 条，且每条创建里程不低于 10 公里；打造不低于 2 条“廊道景区化、设施精品化、文化品牌化”的农村美丽公路。推动“美丽公路”提速改造，以“九

十里山水画廊”为重点，以交旅融合发展为抓手，紧紧把握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等一系列政策机遇，进一步提档升级，倾力打造“一廊一线”建设。在南部旅游环线上通过增设旅游绿道（自行车道、步道）、交通驿站、观景台、休闲驿站等旅游元素和服务设施，完善道路的旅游功能，将沿线众多4A级景区串联，做到以点带线、以线带面，不断打造农村公路的“升级版”，为实现“车在画中行，人在景中游”的美图画卷提供交通保障。【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文旅局；配合单位：各乡镇（街）人民政府，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局、区农业农村局】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区政府建立新一轮“四好农村路”建设联席会议制度，明确部门责任，统筹推进新一轮“四好农村路”建设工作。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局、区交通运输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文旅局、区应急局、区公安分局、区城管局、区人社局、区生态环境局、区商务局、区邮政管理局为联席会成员单位，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区交通运输局。区政府加强组织领导，各部门要协调推进，确保各项措施落到实处。

（二）强化资金保障。建立以区级公共财政投入和统筹相关资金为主、多渠道筹措为辅的新一轮“四好农村路”建设资金筹措机制，充分发挥好政府、社会、市场等各方力量，

按照相关文件标准，结合我区实际，持续做好“四好农村路”建设资金保障工作。

（三）完善监督考核。将新一轮“四好农村路”建设纳入目标管理绩效考核，加强对建设项目、路长制管理等监督检查考核力度。强化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绩效考核，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对新一轮“四好农村路”建设中配合协调不力的，被媒体或民众投诉引起较大社会反响的单位或乡镇，给予通报批评，限期整改。

（四）加大宣传引导。要充分利用各类媒体，通过典型案例、文旅融合、示范创建等多种方式，大力宣传新一轮“四好农村路”建设的意义和社会效益，努力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和参与的良好氛围。

附件：新一轮“四好农村路”建设行动（2024—2027年）
相关指标表

附件

新一轮“四好农村路”建设行动 (2024—2027年)相关指标表

序号	指标名称	2024年 底 到达值 (%)	目标值(%)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1	建制村通双车道及以上公路比例	70	72	75	80
2	四、五类桥梁及时处置率	100	100	100	100
3	具备条件的农村公路路面技术状况自动化检测率	90	100	100	100
4	具备条件的建制村通公交比例	100	100	100	100
5	新改建农村公路交工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100
6	农村公路列养率	100	100	100	100
7	客货邮合作线路覆盖乡镇数量占比	40	53	65	70
8	建制村最多一次换乘到达县城比例	97	100	100	100

9	城乡公交新增或更新的 新能源或清洁能源车辆 比例	100	100	100	100
10	乡镇城乡公交停车场站 的充电设施为社会提供 服务的比例	40	50	60	70
11	“四好农村路”全国示 范县区创建	0	0	争取创建成 功	争取创建成 功
12	农村客运车辆卫星定位 装置安装率	100	100	100	100
13	城乡公交智能调度和电 子支付比例	100	100	100	100
14	延伸到农村的城市公交 车辆智能视频监控报警 装置安装率	100	100	100	100